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丁百言
電話：(02)7736-6195
電子信箱：py0409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宜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五)字第11501074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勞動部函、勞動部公告 (A09000000E_1150107458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50107458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最低工資」調整，業經勞動部於115年10月16日以勞動條2字第1150148692號公告發布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勞動部115年10月16日勞動條2字第1150148692D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二、自116年1月1日起，每月最低工資調整為新臺幣（以下同）30,900元，每小時最低工資調整為205元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0/19 12:34:51

總收文 115.10.19
1150011025